

武汉市江汉区卫生健康局

A

对区政协十六届四次会议 第 98 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何瑾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引导和加强江汉区全民心理健康素质提升的建议》已收悉，感谢您对江汉区全民心理健康素养工作的关心关注，对构建和谐江汉、健康江汉的大力支持。

当前，我国正处于经济社会快速转型期，个体心理行为及其引发的社会问题日益凸显，社会心理服务愈来愈成为社会治理的重要课题和民生工程。2023 年以来，江汉区心理服务工作按照全市统一部署，认真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围绕“建机制、搭平台、强队伍、提能力”工作思路，按照立足现有、整合资源、着眼长远的原则，进一步健全完善辖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。现就相关工作情况向您汇报如下：

一、已开展工作情况

（一）完善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。持续推进“三专”心理

服务体系建设，以市荣军优抚医院专科服务为基础，建成区级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，构建“区-街道-社区”三级服务网络，组建专业服务队伍，其中包括区级心理专员团队4人，街道心理专干团队52人，社区社会心理服务小分队201人。积极推进辖区医疗机构心理门诊建设，辖区内1家三级精神专科医院已开设儿童青少年门诊及病房、3家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已开设心理门诊。建设区级心理危机干预常备队伍，畅通“抚心”心理服务热线85888666的同时并轨国家心理咨询服务热线12356，实现高危情形100%即时干预，助力平安江汉及社会心理服务体系高效运转。

（二）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人才队伍建设。从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需求出发，为不断提升服务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，前期区社心办已组织开展各类业务培训。其中包括精神心理专业知识系统培训53场、青少年心理健康省市级继续教育培训4场、心理健康与危机干预培训1场、心理健康干预和服务技术推广培训1场，共计59场，助力打造一支素质过硬、能力突出的社心心理健康服务团队。

（三）落实中小学医教融合试点工作。为全面提升中小学心理问题早发现早防治，建立辖区“家校医”三方联动心理服务模式，2024年8月区卫健局与区教育局联合印发《江汉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服务医教融合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》。由区社心办与试点学校建立“点对点”心理问题转介绿色通道，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测评，建立学生心理档案；实施心理健康周/月活动，每月在校开

展 2-4 场心理健康主题讲座、团辅、科普宣教等活动；建设中小
学生心理健康服务医教结合项目信息化平台“江汉心育”，实现
心理健康服务自助化、便捷化。同时提供“抚心”24 小时心理热
线服务，为广大师生和家长提供倾听和寻求帮助的途径。

（四）打造街道社区心理服务示范站点。为进一步提升街道
社区心理健康服务能力，按照由点及面的原则，2024 年我们将满
春街道长提社区作为心理服务示范站点，在区社心办指导下，满
春街道制发《满春街道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，组织
开展了社区工作人员服务能力提升培训，有效提高了队伍心理健
康服务能力及素养；对街道居民开展心理健康素养调查，对老年
人群体开展老年痴呆测评筛查和科普宣传；此外，还组织青少年
开展暑期青少年系列活动（14 场）和社区职工心理系列团辅（4
场），旨在增强社区团队凝聚力，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二、下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持续加强医疗机构精神心理门诊建设。督促辖区二级
及以上公立综合医疗机构规范化建设精神（门诊）。同时指导武
汉市红十字会医院建设睡眠心理门诊，为辖区居民提供睡眠心理
方面测评、诊断、治疗服务；指导区妇幼保健院建设妇女儿童心
理健康指导中心，为妇女儿童群体提供心理健康筛查、咨询、干
预、转介等服务。

（二）统筹全区资源，强化部门联动。区卫健局召集政法委、
公安、团区委、工会、妇联、残联、教育局、民政局等 8 职能部

门，12 条街道分管负责人多次召开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协调会，听取意见建议，收集服务需求。利用部分职能部门、街道采取购买服务形式引入的心理服务第三方机构，应将其专业力量纳入全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中来，发挥专业优势，争取为各个年龄段、各行各业以及重点人群针对性地提供更加全面的社会心理服务。

（三）广泛开展系列宣传教育活动。2023 年区社心办开展每月一主题心理健康系列讲座活动，2024 年与满春街道定点结对举办“幸福加油站”等多场活动，联合区教育局、区民政局、区残联开展了“亲子润心”“康复直通车”“音乐下午茶”等系列主题活动，在长江日报、武汉广播电视台、汉新闻、微信公众号、新浪微博等各大媒体均有宣传报道。接下来我们将继续联合其他部门，结合重大节点、重点人群、重点领域，广泛开展心理健康系列主题宣教活动，提升辖区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。



分管领导：蔡 龙

联系电话：027-85880016

经 办 人：吴高银

联系电话：027-65669511

抄送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区政协提案委